

证券代码：836070

证券简称：龙翔电气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河南龙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1月13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李志强

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1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9,552,00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资产抵押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河南龙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日常经营需要，公司以自身淮阳房产和土地提供抵押担保，同时公司股东李志强、常怡山、杨红卫、纪莹及宋改勤提供股权质押并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有关关联交易具

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om.cc）的《关于 公司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8-003）。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4,000,000 元的流动资金贷款。具体抵押担保情况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抵押合同及保证合同为准。本次申请的贷款业务的抵押情况如下：1、土地使用权证淮国用(2016)第 089 号，面积 56715.00 平方米。2、房地产证豫(2017)淮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0493 号，房屋建筑面积 23232.38 平方米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9,552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龙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河南龙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13 日